证券代码:605500 证券简称:森林包装 公告编号:2021-050

#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本次委托现金管理金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
委托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委托现金管理期限:180 天、365 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林包装"或"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1 年 1 月 1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购买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 20,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3,483,230.68 元,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09 号),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8.9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4,85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893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8,957 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6860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资金来源: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

(三)公司对委托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存款类产品,风险可控。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受托机构 | 产品类型 | 金额(万元) | 产品风险级别 | 增值收益率 | 产品起息日 | 产品到期日 | 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关联关系 |
|---|---|---|---|---|---|---|---|---|---|
| 中国银行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5,000 | 低风险 | 1.6900%-4.6100% | 2021 年 7 月 15 日 | 2022 年 1 月 11 日 | 到期支取本金,一次性支付收益 | 不适用 | 无 |
| 中国银行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0,000 | 低风险 | 1.8900%-4.5100% | 2021 年 7 月 15 日 | 2022 年 7 月 15 日 | 到期支取本金,一次性支付收益 | 不适用 | 无 |

(四)本次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三、本次现金管理具体情况

(一)合同主要条款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5469、CSDVY202105470】(机构客户)本次现金管理金额:5,000 万元

| | |
|---|---|
| 产品名称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
| 产品代码 | CSDP/CSDV |
| 产品类型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 年化总收益率区间(%) | 1.6900%-4.6100% |
| 收益期 | 2021 年 7 月 15 日-2022 年 1 月 11 日期限:180 天 |
| 收益支付和认购本金返还 |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时,一次性支付所有产品收益并全额返还产品认购本金,相应的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即为收益支付日和产品认购本金返还日。 |

2、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5471、CSDVY202105472】(机构客户)本次现金管理金额:10,000 万元

| | |
|---|---|
| 产品名称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
| 产品代码 | CSDP/CSDV |
| 产品类型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 年化总收益率区间(%) | 1.8900%-4.5100% |
| 收益期 | 2021 年 7 月 15 日-2022 年 7 月 15 日期限:365 天 |
| 收益支付和认购本金返还 |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时,一次性支付所有产品收益并全额返还产品认购本金,相应的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即为收益支付日和产品认购本金返还日。 |

(二)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投资产品均为保本类存款产品,产品期限均小于 12 个月,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现金管理的进展以及损益情况。

公司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四、本次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为中国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 2021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3 月 |
|---|---|---|
| 资产总额 | 2,479,459,319.12 | 2,400,768,394.20 |
| 负债总额 | 403,384,387.09 | 230,324,380.81 |
| 资产净额 | 2,076,074,932.03 | 2,170,444,013.3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5,588,708.66 | -45,854,124.33 |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委托理财金额 15,000 万元。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尽管保本类存款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 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或全资子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上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总经理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八、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银行理财产品 | 20,000 | 20,000 | 348.32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19,300 | 0 | | 19,300 |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 | 0 | 0 | 1,000 |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 | 0 | 0 | 1,000 |
| 银行理财产品 | 15,000 | 0 | 0 | 15,000 |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20,000 | |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9.63% | |
|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 | | 36,300 | |
| 最近 12 个月现金管理累积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1.7% | |
|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 | | 8,700 | |
| 总现金管理额度 | | | 45,000 | |

特此公告。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822 股票简称:嘉澳环保 编号:2021-073
债券代码:113502 债券简称:嘉澳转债

#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澳环保"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8 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电话通知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蒋平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 年 8 月出生,获有机化工硕士及工业催化博士学位。曾任无锡溶剂总厂车间技术员、主任、技术厂长、江南大学科技处副处长、浙江省"钱江"特聘专家、美国南佛罗里达大学(University of South Florida)高级研究学者(国家留学基金委派出)。现任江南大学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中国塑料加工协会助剂专家委员会委员,国家标准专家委员会橡塑分委会专家委员、《化工进展》编委、《塑料助剂》副主编,现任百川股份、建业股份独立董事。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822 股票简称:嘉澳环保 编号:2021-074
债券代码:113502 债券简称:嘉澳转债

#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收到范志敏先生的辞职申请。范志敏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务。辞职后,范志敏先生将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经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蒋平平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6 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蒋平平先生

蒋平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 年 8 月出生,获有机化工硕士及工业催化博士学位。曾任无锡溶剂总厂车间技术员、主任、技术厂长、江南大学科技处副处长、浙江省"钱江"特聘专家、美国南佛罗里达大学(University of South Florida)高级研究学者(国家留学基金委派出)。现任江南大学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中国塑料加工协会助剂专家委员会委员,国家标准专家委员会橡塑分委会专家委员、《化工进展》编委、《塑料助剂》副主编,现任百川股份、建业股份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3822 证券简称:嘉澳环保 公告编号:2021-075
债券代码:113502 债券简称:嘉澳转债

#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8 月 2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8 月 2 日 13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8 月 2 日

至 2021 年 8 月 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 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 股 | 603822 | 嘉澳环保 | 2021/7/26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凡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上午 8 时至下午 5 时,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理人另需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向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电话委托不予受理。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艳涛

联系地址:浙江省桐乡市经济开发区一期崇福大道 761 号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314500

联系电话:(0573)88623001

传真号码:(0573)88623119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7

#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21 年 3 月 13 日)股东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江苏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小企业基金")持有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股份 3,256,4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730%,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以总股本 237,172,60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本次分配后公司总股本为 343,900,282 股。中小企业基金持股数量由 3,256,420 增加至 3,986,026,持股比例由 1.3730%变为 1.1591%。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收到中小企业基金发来的《关于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计划结束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小企业基金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586,0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428%;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63%,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3,986,0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591%。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江苏有限合伙) | 5%以下股东 | 3,256,420 | 1.3730% | IPO 前取得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3,256,420 股 |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方式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减持总金额(元) | 减持完成情况 | 当前持股数量(股) | 当前持股比例 |
|---|---|---|---|---|---|---|---|---|---|
|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江苏有限合伙) | 400,000 | 0.1163% | 2021/3/18 ~ 2021/5/7 | 大宗交易 | 122.41-132.21 | 51,126,000 | 已完成 | 0 | 0% |

注:1、2021 年 4 月 6 日至 2021 年 7 月 14 日,中小企业基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转让股票 3,586,026 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0428%,减持价格区间 91.94 元/股-147.94 元/股,减持总金额 404,992,828.8 元。

2、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以总股本 237,172,60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本次权益分派后公司总股本为 343,900,282 股。中小企业基金股份数量相应增加。上述减持数量和减持比例与股东减持计划公告的比例有所差异是中小企业基金股数增加及公司总股本增加所致。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7/16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6

#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预计 2021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20,900.00 万元到 21,150.00 万元,同比增长约 83.76%到 85.96%。

2、预计 2021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300.00 万元至 19,550.00 万元,同比增加 86.09%至 88.5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1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900.00 万元到 21,15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9,526.28 万元到 9,776.28 万元,同比增长约 83.76%到 85.96%。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9,300.00 万元至 19,55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8,928.84 万元 9,178.84 万元,同比增加 86.09%至 88.50%。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本公司初步测算,未经年审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373.7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371.16 万元。

(二)每股收益:0.56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本期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网上商品交易收入增长所致。公司旗下各多多电商继续大力实施积极高效的上下游策略,平台交易量增长较快,推动收入和毛利的增长,从而实现了净利润的增长。本期预计营业收入 1,400,000.00 万元至 1,405,000.00 万元,同比增加 141.06%至 141.92%。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业绩预告内容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将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565 证券简称:中谷物流 公告编号:2021-058

#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55 号),批复具体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73,333,333 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述批复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该批复有效期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5116 证券简称:奥锐特 公告编号:2021-019

#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2,0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92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2020 年 11 月 13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3,000 万元(含 1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13 日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申购了单位结构性存款,该次认购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名称 | 收益类型 | 金额(万元)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理财起始日 | 理财终止日 |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000 | 1.50 或 3.18 或 3.34 | 2021.04.14 | 2021.07.14 |

该理财产品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 2,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16.65 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已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利用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69 号)核准,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1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8.37 元,募集资金总额 34,317.0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3,088.53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1,228.47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824.34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8,404.1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75 号)。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名称 | 总投资额 | 募集资金投资额 |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
|---|---|---|---|
| 年产 15 吨醋酸阿比特龙、4 吨丙酸氟替卡松生产线技改项目 | 8,842.27 | 6,272.27 | 天经技变更[2017]14 号 |
| 年产 20 吨 TAF、10 吨倍他米松、3 吨布瓦西坦和 3 吨脱氢孕酮生产线建设项目 | 23,470.93 | 16,649.13 | 扬邗发改备[2017]127 号 |
| 扬州奥锐特药业有限公司新建中试实验中心项目 | 3,500.00 | 2,482.73 | 扬邗发改备[2017]63 号 |
| 补充流动资金 | 3,000.00 | 3,000.00 | |
| 合 计 | 38,813.20 | 28,404.13 | |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银行理财产品 |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2,000.00 | 1.50 或 3.13 或 3.28 | 7.56 或 15.78 或 16.53 |
| 产品期限 | 收益类型 | 结构化安排 | 参考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万元)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 92 天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 | | 否 |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有保本约定的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于 2021 年 07 月 14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签署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书》,合同于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 | |
|---|---|
| 产品币种 | 人民币 |
| 产品类型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产品金额 | 2,000 万元 |
| 产品期限 | 92 天 |
| 认购期 | 2021 年 07 月 14 日 |
| 起息日 | 2021 年 07 月 15 日 |
| 到期日 | 2021 年 10 月 15 日 |
| 兑付日 | 到期日当日,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如期间存款产品提前终止,兑付日原则上为提前终止日当日,具体以兴业银行公告为准。 |
| 观察标的(挂钩标的) |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 ■上午/□下午基准价。(上海金基准价是指,市场参与者在上海黄金交易所平台上,按照以价询量、数量撮合的集中交易方式,在达到市场量价相对平衡后,最终形成的人民币基准价,具体信息详见 www.sge.com.cn。上海金上午/下午基准价由上海黄金交易所发布并显示于彭博页面"SHGFGOAM INDEX"/"SHGFGOPM INDEX"。如果在定价日的彭博系统页面未显示该基准价或者交易所未形成基准价,则由乙方凭善意原则和市场惯例确定所适用的基准价。) |
| 观察标的工作日 |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交易日。 |
| 观察日 | [2021]年[10]月[12]日。(如遇非观察标的工作日则调整至前一观察标的工作日) |
| 观察日价格 | 观察日之观察标的价格 |
| 参考价格 | ■ 起息日之下一观察标的工作日之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下午基准价 □ 双方约定的价格【 】元/克 |
| 产品收益 | 产品收益=本金金额×(固定收益率+浮动收益率)×产品存续天数/365 |
| 固定收益 | 固定收益=本金金额×固定收益率×产品存续天数/365,其中固定收益率=[1.5 %]/年。 |
| 浮动收益 | 浮动收益=本金金额×浮动收益率×产品存续天数/365<br>若观察日价格小于等于(参考价格 *98.5%),则浮动收益率=[1.78 %]/年;<br>若观察日价格大于(参考价格 *98.5%)且小于等于(参考价格 * 145 %),则浮动收益率=[1.63 %]/年;<br>若观察日价格大于(参考价格 * 145 %),则浮动收益率为零。 |
| 产品存续天数 | 如本存款产品未提前终止,产品存续天数为起息日(含)至到期日(不含)的天数;如本存款产品提前终止,产品存续天数为起息日(含)至提前终止日(不含)的天数。 |
| 管理费 | 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乙方的运营管理成本(如账户监管、资金运作管理、交易手续费等)。客户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三)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符合低风险、保本型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品种。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风险等级较低,符合公司资金管理需求。受托方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并已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期间将与受托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1166)为上市公司,受托方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2021 年 3 月 31 日 |
|---|---|---|
| 资产总额 | 153,321.28 | 155,994.95 |
| 负债总额 | 14,798.04 | 14,237.9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38,523.24 | 141,757.03 |
| 项目 | 2020 年度 | 2021 年 1-3 月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1,448.11 | 2,353.46 |

注:2020 年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 3 月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50,121.46 万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3.99%,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

获得更多的回报。

(三)会计处理

公司本次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期限不超过一年,符合流动资产的确认

条件,在信息披露或财务报表中均在"交易性金融